

证券代码：870623

证券简称：凤阳矿业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 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传友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考虑每年需支付采矿权价款，结合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

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滁州琅琊山矿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和滁州市东方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凤阳矿业控股股东安徽省琅琊山矿业有限公司下的全资子公司，安徽兴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是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我公司为受同一控制（滁州市兴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的关联企业，董事长李传友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议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前述需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公告《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公告编号：2026-00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关系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